

融入基督宗教靈性的諮商督導團體成果研究*

陳秉華 范嵐欣 程玲玲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 國立台北大學
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社會工作學系

督導是諮商員養成教育的重要一環，在宗教與靈性這個範疇，諮商界對於將靈性融入於諮商員教育課程已經開始重視，以培養諮商員有能力回應帶著靈性議題來接受諮商的案主，但是宗教與靈性在督導中的研究仍極少被探究，台灣諮商界對此主題的探究更是缺乏。本研究之目的即為探討受督者參加融入基督教靈性的督導團體之經驗與收穫，一名資深基督徒諮商督導者為督導團體的帶領者，15名基督徒諮商心理或教牧／牧靈諮商工作者為參加此督導團體的受督者。督導團體共10次，每次3小時，共計30小時。研究者在受督者接受完團體督導後隨即進行個別訪談；亦於督導團體進行的中、末期對全體受督者進行焦點團體訪談，研究資料的分析採主題分析。研究結果發現受督者透過督導團體增加靈性觀點與靈性處遇能力、增加諮商觀點與諮商處遇能力、發展出個人靈性與諮商整合觀點與處遇方法、增加靈性敏感或特定議題處理的知能、敏覺個人靈性對從事融入靈性的諮商工作之重要性、提升融入靈性的諮商之勝任感與效能感、反思基督徒諮商員的角色定位、釐清使用融入靈性的諮商之時機與情境、肯定融入靈性的諮商效能、肯定督導團體的正向特性與功能；除此之外，受督者也提出對融入基督教靈性的諮商之困惑與面臨的挑戰。研究者根據研究結果進行討論，並於文末提出研究限制與對未來研究及督導實務的建議。

關鍵詞：督導團體、融入基督教靈性的諮商

督導是諮商員養成教育的重要一環。預備諮商員能夠精熟的為案主工作，除了接受課程教育之外，還需要有臨床實務的經驗，再加上實務的督導，才能夠成為完整的諮商員養成教育。督導的目的在提升受督者的專業能力，為案主提供完整的諮商服務，確保當事人的福祉，並作為諮商專業的把關 (Bernard & Goodyear, 2008; Falender & Shafranske, 2004)。然而，在宗教與靈性這個範疇，目前雖然在西方的諮商員課程教育方面逐漸受到重視，也從課程回饋中看見是受學生肯定的 (陳秉華、程玲玲、范嵐欣、莊雅婷, 2013; Cashwell & Young, 2004; Council for Accreditation of

* 1. 本研究經費來自國科會補助 (計劃編號：NSC 98-2410-H-003-019-MY3)；初稿曾口頭發表於宇宙光全人關懷中心主辦之 2012 全人輔導與醫治論文研討會。
2. 本篇論文通訊作者：陳秉華；通訊方式：phchen@ntnu.edu.tw。

Counseling and Related Educational Programs, 2001; Curtis & Glass, 2002; Fukuyama & Sevig, 1997; Ingersoll, 1997; Leseho, 2007; O' Connor, 2004; Pate & Hall, 2005)，但是宗教與靈性在督導中的研究到目前為止極少被探討 (Aten & Hernandez, 2004; Berkel, Constantine, & Olsen, 2007; Bernard & Goodyear, 1998; Polanski, 2003)。在不多的宗教靈性與督導的西方文獻中，都一致指出督導者能將靈性議題納入督導中是重要的 (Bishop, Avila-Juarbe, & Thumme, 2003; Gingrich & Worthington, 2007; Hage, 2006; Polanski, 2003)，不但能夠提升諮商員的能力，將案主的宗教與靈性層面納入到整體的諮商介入處理，為案主提供全人的服務；還能檢視諮商員的宗教與靈性信念及價值觀，有助於諮商員的專業發展與成長。

一個追蹤的實徵研究 (Brawer, Handal, Fabricatore, Roberts, & Wajda-Johnston, 2002; Schafer, Handal, Brawer, & Ubinger, 2011) 指出：美國心理學會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APA) 認可的臨床心理學研究所在宗教／靈性的教育訓練 (課程、研究、督導) 方面在九年間 (2002-2011) 有些變化，在課程與研究方面已出現較多涵蓋宗教／靈性的議題，在督導中提到宗教／靈性議題也較先前增加，但是有系統的在教育訓練中全面性探討宗教／靈性議題則在八年間沒有明顯變化，因此，持續提升教師與學生對宗教／靈性的覺察與重視是有必要的。類似的研究 (Russell & Yarhouse, 2006) 調查美國心理學會認可的心理學博士班實習課程中，納入宗教／靈性議題的情況，研究結果發現當案主提出宗教／靈性議題時，在督導情境中有相當高的比率也會討論到宗教／靈性議題，但是相形之下，在大多數教育訓練中並沒有提供這樣的正式課程內容。

過去督導研究指出，在督導關係裡督導者能以合宜開放的態度自我表露與討論靈性議題是重要的 (Miller & Ivey, 2006)。也有研究發現，諮商經驗越豐富的受督者越能夠持開放態度與覺察地在督導中討論靈性議題，而諮商經驗越少的受督者越不能夠覺察與會抗拒在督導中討論靈性議題 (Ripley, Jackson, Tatum, & Davis, 2007)，因此在督導關係中，受督者一方面需要持開放的態度對靈性議題有敏覺，另一方面督導者也要有開放的態度來與受督者討論靈性議題。

有數篇研究討論協助受督者發展出處理案主宗教／靈性議題能力的不同督導訓練模式。Polanski (2003) 依據 Bernard (1997) 的區辨督導模式 (discrimination development model)，提議將宗教與靈性的督導分為三個主要焦點進行，包括諮商員介入的技巧、對案主問題概念化的技巧、諮商員個人化的技巧。Stoltenberg 與 Delworth (1987) 提出整全發展督導模式 (integrative developmental model, IDM)，涵蓋八個督導範疇，以促進受督者增加為有宗教或靈性背景的案主工作的能力。IDM 的八個督導範疇分別為：介入技巧的能力、評估能力、人際評估能力、個案概念化能力、個別與文化差異、理論取向、治療目標與計畫、專業倫理。Aten 與 Hernandez (2004) 根據 IDM 這八個範疇再加上靈性視框，提出在督導中幫助受督者具備處理宗教／靈性議題的能力。這八個融入靈性議題的督導範疇分別為：受督者學習宗教與靈性的介入技巧、受督者能對案主的靈性作衡鑑、受督者能帶著多元文化的敏感度探討案主靈性議題、受督者能夠評估自己如何影響案主、受督者了解個人使用的理論取向、受督者能概念化案主的靈性議題、受督者能選擇合適案主靈性的處遇目標與計畫、受督者熟悉處理案主靈性議題的專業倫理。

Gingrich 與 Worthington (2007) 也依據 IDM，融入宗教／靈性的議題於督導發展階段，檢視不同發展階段的受督者在世界觀、理論模式、介入處理、治療關係、個人自我各層面會出現的不同整合樣貌。Ripley 等人 (2007) 提出協助受督者宗教與靈性成長的督導發展模式，這個發展模式立基於 Kohlberg (1981) 的道德發展階段模式及 Fowler (1981) 的信仰發展階段模式，Ripley 等人綜合了這兩個發展模式，指出受督者在各個不同階段會有的表現及督導者可對其提供的協助方式。Parker (2009) 以 Fowler 提出的信仰發展模式應用到督導情境，主張督導者與受督者探討宗教／靈性議題需配合受督者及案主的信仰發展階段。

目前也有少數論文從基督信仰的角度探討督導 (Aten, Boyer, & Tucker, 2007; Bufford, 2007; Butman & Kruse, 2007; Campbell, 2007; Jones, 2007; Tan, 2007)。Campbell (2007) 認為督導者與受督者需要在督導開始時就有共識，督導的目標是要協助受督者發展具有融入基督信仰的諮商能力，以便能夠更好的服務基督徒案主。在督導中上帝與督導者、上帝與受督者、上帝與案主的關係雖是隱形的但是都能對諮商帶來重要影響，因此需要在督導與諮商情境中提出討論。Campbell 也由督導關係、諮商技能、神的同在三方面探討融入基督宗教的督導歷程。Bufford (2007) 從基督宗教的世界觀，及融入基督宗教的角度來談在督導中的介入處理、督導者的正向動機、以及協助

受督者從基督宗教的觀點探討與案主諮商目標的設立。Tan (2007) 聚焦探討在督導中與受督者使用禱告與聖經經文閱讀及討論的靈性方法，這樣的靈性介入也可在受督者與案主之間使用。在合乎倫理、督導者與受督者都有意願、且合宜的時機下，督導者可以明白的使用這樣的靈性督導方式。以上幾篇論文都共同指出融入基督信仰的督導與一般督導有相同也有相異之處，其相同之處為督導目的都在提升受督者諮商知能以有效服務案主，其相異處則是融入基督宗教的督導還可增加督導者與受督者的靈性成長。Butman 與 Kruse (2007) 的論文中指出有基督信仰的督導者需更採取一個整全的取向進行督導，不但協助受督者在諮商知能與技巧上有增進，也透過為受督者建立健康的督導環境，協助受督者在個人、靈性與專業上都有成長。健康的督導環境是指一種重視發展與關係取向的督導關係，在督導的角色上能夠真實與互相尊重也是以身作則的作為示範者，不但協助受督者獲得技能，也協助受督者建造品格。

從以上文獻可探知：融入宗教／靈性的議題於督導中有其重要性，不但能夠增加受督者在處理案主宗教／靈性議題的能力，也能幫助受督者整合自己的宗教／靈性。但西方文獻也指出目前融入宗教／靈性的正式督導訓練是不夠的，受督者幾乎都是在諮商中遇到案主提出宗教／靈性議題，且感覺到督導關係是開放與允許的情況下，才會向督導者提出此議題的討論。因此，對於督導者能夠更開放、主動、敏感於此議題而帶出與受督者的討論是非常重要的。督導者也需要將宗教／靈性議題融入督導情境中，按照受督者的需要對受督者循序漸進的提供督導，並了解在督導情境中會出現之宗教／靈性議題的範疇，才能夠對受督者提供有效的督導。對於有相同基督宗教信仰的督導者與受督者，亦會有別於一般督導目標，除了提升受督者的專業能力之外，也會有助於提升受督者的靈性發展；在使用的督導方法中亦會加入一些禱告等靈性的方法。

有鑑於國內在融入宗教靈性的督導實務與研究方面完全缺乏，研究者乃著手進行此研究，研究目的在探討接受融入基督宗教／靈性的督導團體之基督徒受督者的經驗與收穫。本研究的具體研究問題有三：一為透過督導團體，受督者知覺發展出哪些靈性處遇能力？二為受督者知覺到的督導團體的特性為何？三為受督者在督導中有困惑或挑戰的議題為何？

研究方法

本研究為探討受督者在督導團體的收穫與經驗，透過受督者的描述，提供主觀的經驗、知覺、與詮釋，因此質性描述性研究取向 (qualitative descriptive approach) 合適作為本研究的研究取向，而在質性描述性研究中的主題分析法 (thematic analysis method) 在本研究中被採用，主要是因為它是一種從複雜性高的口述訪談資料中辨認、分析、與找出主題的方法，合適探究研究參與者的個人經驗、態度與行為，具較高描述性、較低詮釋性，因此研究者認為本方法適合本研究的探問問題 (Braun & Clarke, 2006; Vaismoradi, Turunen, & Bondas, 2013)。為了回答研究問題，半結構的個別訪談與焦點團體訪談同時在本研究中被使用，用意是能夠透過不同的資料收集方法呈現出更多資料的完整性，提供更深入與對受督者經驗的全面性了解 (Tobin & Begley, 2003)。

一、研究參與者

(一) 受督者

曾經全程參與研究者於民國 99 年實施的「融入靈性的心理諮商課程」的成員，受邀繼續參加此督導課程，成為同儕督導團體的受督者。成員基本資料統計如下：15 名成員參與本課程，其中男性 2 人，女性 13 人。宗教背景部分：10 位基督教徒，5 位天主教徒。學歷部分：3 位有博士學位、10 位有碩士學位、2 位有學士學位。在專業背景方面：11 位為諮商／心理／輔導背景，3 位為教牧諮商輔導背景，1 位為社工。在專業工作部分 (可複選，亦即一人可能擔任一種以上的工作)：14 人從事諮商／臨床心理工作，平均年資 14.57 年；8 人從事靈修陪伴，平均年資 13.50 年；7 人

從事教牧輔導，平均年資 14.29 年；3 人為精神醫療工作者，平均年資 2.33 年；3 人從事輔導相關工作（如社工、教會家庭事工），平均年資 18.00 年。

（二）督導團體帶領者與督導行為

由一名資深基督徒女性心理諮商師暨諮商督導者擔任同儕督導團體帶領者，督導者是虔誠的天主教徒，自小受洗，於青少年時開始穩定投入基督信仰至今；她具有諮商心理學博士學位，在諮商實務工作中已經有 40 年的時間，平時投入在諮商、督導、與教育訓練。督導者曾經與研究者在民國 99 年共同主持「融入靈性的心理諮商課程」，與受督者都已有熟識的關係。督導者的個人特質為溫暖、支持、開放度高、重視團體的催化，鼓勵團體成員的參與，督導者採取系統觀作為諮商的主要理論取向，同時對以心理與靈性眼光概念化案主的問題與介入處理，具有高度的意識與敏感度。

（三）督導歷程

每次督導團體開始，先由受督者按著由研究者提供的個案報告架構提出個案報告，受督者在報告結束後，督導者協助作澄清並進一步對受督者或成員提問、提出自己並邀請成員表達對於案主心理與靈性議題的看法、對案主心理與靈性議題的評估與概念化。例如受督者 Q 所提報的是在人際關係中疏離的基督徒案主，因友人死亡引發想死的意念，這是一個心理與人際議題，但也是一個靈性議題，個案想死受到基督信仰生命與死亡觀的影響。督導者引發與彙整成員的意見，由多元角度對案主問題進行概念化、探討個案在心理與靈性方面擁有的資源、心理與靈性層面可有的處遇（例如在心理層面與案主探討幼年的失落經驗與想死意念的關聯、從靈性層面與案主討論聖經對於生命與死亡的看法等）、提升受督者與成員對於何時採用心理介入，何時採用靈性介入的判斷與決定歷程的省察、團體回饋受督者對於個案的處理、結束前由受督者對於團體提出的看法做出回應、督導者最後作總結，並帶出後續諮商可思考的議題。督導者在其中扮演團體催化者、引導者、引發成員從心理與靈性多元思考與發聲，並不提供教導、教育者的角色。

（四）研究團隊

研究團隊共三名成員，負責收集與分析研究資料，其中兩位具有諮商心理博士學位，是基督徒諮商教育工作者，另一位具有諮商心理碩士學位，是非基督徒，但長期參與研究者融入靈性的諮商教育課程，三位成員對基督教文化與諮商督導都有相當認識。三位研究團隊成員在督導團體中皆為非參與觀察的角色，觀察與了解團體的進行，但沒有參與團體的討論，以對督導團體的影響減至最少。

三位研究團隊成員以基督徒為主，對於把宗教／靈性觀點融入諮商的重要性有高的認同，認為人是身心靈整合的個體，靈性的層面與身體、心理的層面關係密切，且會相互影響，所以在諮商中不可忽略案主的靈性；若案主或受督者對於基督信仰也有高度認同，則認為可對個案或受督者以直接、明顯的方式來討論靈性議題或使用靈性介入方法。在本研究中，除了研究團隊，研究參與者也對基督信仰有高的認同，因此在督導團體中，討論案主的靈性議題是公開與自由的，並且也會從基督信仰的觀點來理解案主的問題及可用的介入方法。加上受督者從課程訓練到團體督導認識的時間前後至少長達一年，因此彼此關係熟識，可在團體中自由的呈現出不同的聲音。但是研究者的信仰背景與對融入靈性的諮商所持的信念，也可能對本研究造成負面影響，因研究者有高的熱忱想要知道本督導團體對成員帶來的正面影響，而使得在設計訪談大綱與訪談過程中會引導受督者從督導團體中獲得的幫助與收穫這樣的方向提問，導致可能所收集到的資料與呈現出的分析結果也多是正面的。

二、同儕督導團體設計

分為十次進行，平均每個月進行一至二次，每次 3 小時，共計半年進行完畢。每次進行的方式由團體領導者帶領，分別由 1-2 位受督者提出個案報告，並由全體受督者一起參與，進行個案討論。受督者的個案源自平日在諮商機構所接的基督徒案主，取得機構與案主同意參與本研究，且

至少接受受督者三次以上諮商，受督者使得於本督導團體中提報此個案，總計在十次督導團體中，共有 15 位個案被提報。

三、研究工具

(一) 受督者個別訪談大綱

研究者在每位受督者接受完督導後隨即與之進行個別訪談，以了解其從督導團體中獲得的收穫與經驗，訪談時間約 1 小時。受督者個別訪談大綱如下：1. 自從參加此訓練團體以來，你是否增加融入靈性的諮商工作經驗？是哪些？2. 這次督導討論你的收穫是？3. 對你的靈性自我覺察有無影響？4. 對你在案主靈性議題的敏感度與認識有無影響？5. 對你在個案靈性問題的概念化有無影響？6. 對你靈性介入的處理有無影響？7. 對你個人成長或專業成長有無影響？8. 對你從事融入靈性的諮商工作的自我效能與勝任感是否有提升？9. 你對融入靈性的諮商工作的疑問有些什麼？10. 整體而言，你會怎麼形容這次的督導經驗？

(二) 焦點團體訪談大綱

研究者在督導團體進行的期中與結束對全體受督者進行焦點團體訪談，以瞭解受督者參與督導團體的整體收穫與經驗。每次分為三個焦點團體，每場焦點團體訪談的時間為 2-2.5 小時。訪談大綱如下：1. 參加同儕督導團體的動機與期望為何？期待有無符合？哪些方面？2. 參加同儕督導團體的經驗如何？3. 同儕督導團體的討論令你印象深刻的事為何？4. 參加同儕督導團體的收穫為何？5. 參加同儕督導團體對自己靈性的覺察有幫助嗎？是些什麼？6. 參加同儕督導團體對案主議題（含靈性）的認識有幫助嗎？是些什麼？7. 參加同儕督導團體對案主評估（含靈性）有幫助嗎？是些什麼？8. 參加同儕督導團體對案主問題的概念化（含靈性）有幫助嗎？是些什麼？9. 參加同儕督導團體對案主介入處理（含靈性）有幫助嗎？是些什麼？10. 整體而言，你認為這個同儕督導團體是成功的嗎？在哪些部份？11. 整體而言，這個同儕督導團體有什麼不足之處？你有何建議？12. 整體而言，若未來有這樣的同儕督導團體，你會想要再參加嗎？13. 請用一兩句話形容你參加這個同儕督導團體的感受。

(三) 個案報告架構

受督者根據研究者提供的個案報告架構提出個案報告，其架構如下：1. 案主的問題概念化：包括案主個人重要基本資料、主述困擾問題與過去的發展歷史、案主對困擾問題的因應、案主的內在資源、外在支持系統、諮商者對案主問題的評估、對案主問題的假設與背後採用的觀點、對案主諮商目標與介入策略計畫；2. 諮商歷程：包括案主與諮商的接觸、主動或轉介而來、過去接受諮商的歷史、案主對諮商的期待、案主的來談動機、諮商者對案主接觸的經驗、諮商關係的建立與發展、諮商目標的設定、諮商者已採用的介入策略與方法及案主的反應、案主於諮商過程中出現的重要問題與諮商者的處理、案主在諮商中的進展、評估諮商對案主的幫助、諮商中的困境或特殊困難議題、諮商目標的達成、諮商者的評估、還有什麼需要做的；3. 對這次個案報告與討論的期待：期待獲得的幫助與回饋意見等。這樣的報告架構具高結構性，有助於受督者對個案資料的整理與報告有系統與組織，也可使討論聚焦。

四、研究程序

本研究之研究程序如下：1. 邀請曾經參加過「融入靈性的心理諮商課程」的成員參加本研究；2. 邀請一位督導經驗豐富者擔任本同儕督導團體的領導者；3. 組成研究團隊，收集研究相關資料；4. 準備參與同儕督導團體的成員須知書與研究同意書；5. 準備諮商機構與案主的研究參與同意書；6. 排定同儕督導團體進行的時間與受督者報告時間；7. 準備研究工具，製定訪談大綱；8. 開始進行同儕督導團體；9. 每次同儕督導團體個案報告之受督者在團體結束後，隨即進行個別訪談，

時間約一小時；10. 在督導團體進行的期中與結束對全體受督者進行焦點團體訪談，每次分為三個焦點團體，每場焦點團體訪談的時間為 2-2.5 小時；待同儕督導團體結束，全部研究資料收集完畢後開始進行資料分析。

五、資料分析步驟

因為個別訪談與焦點團體訪談都是在收集成員對於參加課程的經驗與收穫，只是不同方法的使用可使資料的收集更完整，所以本研究將個別訪談及焦點團體訪談資料在資料分析時合併，依據主題分析的資料分析法進行資料分析，其分析步驟說明如下：1. 將每份訪談之錄音轉謄為逐字稿，並仔細核對每份逐字稿謄寫之正確性；2. 閱讀逐字稿至掌握整體的意思；3. 將原始逐字稿予以編號，個別訪談與焦點團體訪談之編號方式分述如下：(1) 個別訪談之每組代號由一個英文字母及三位數字組成，以英文字母代表每位受督者，再以三位數字代表該受督者在個別訪談中的發言次別，以編號「E001」為例，代表受督者 E 在個別訪談中的第一次發言；接受過兩次個別訪談的受督者，則在該受督者代碼後，加上 1 或 2，代表第一次或第二次之個別訪談，例如「A-1002」，代表受督者 A 在第一次個別訪談中的第二次發言。(2) 焦點團體訪談之每組代號由六個英文字母及數字組成，以 G1、G2 代表期中和期末訪談，同樣以英文字母代表每位受督者，再以三位數字代表該受督者在訪談中的發言次別，以編號「G1-M001」為例，代表在期中焦點團體訪談中，受督者 M 的第一次發言；4. 研究團隊成員每週聚集兩次進行研究分析討論，成員在討論前各自將每份逐字稿仔細閱讀，進行意義斷句與摘述，於聚會時討論每人的意義摘述，如有意義不一致之處，則相互討論到達成共識；5. 根據意義摘述給予開放編碼；6. 將相似的編碼合併，發展主題與次主題，將相關的資料群聚在該主題與次主題之下，並為主題與次主題命名，研究團隊成員間若有意見不一致之處，繼續討論至達成共識；7. 每份逐字稿都依循以上步驟分析；8. 匯集所有個別訪談及焦點團體訪談內容形成之主題及次主題，並適當引述原始文本，撰寫本研究結果。

以受訪者 Q 為例，以下節取一段文本說明資料分析過程，見表 1。

表 1 資料分析步驟示例

文本	摘述	編碼	次主題	主題
Q015 我覺得一個是說因為我們這個是靈性諮商的訓練，就是說以往沒有經過這個訓練的時候，也許我就是做純心理諮商，或是偶爾碰到一點點信仰的東西就碰，但我沒有一個那麼大的意圖要把這個東西放在我的諮商裡頭。可是當這個個案來，他又是這麼明確的身份的時候，又加上我有這個訓練之後，我覺得對我來講，就是好像把這個東西就大膽的放進去，看看這個在諮商裡面可以帶來什麼樣的一些幫助。	我以前只做純心理諮商，偶爾觸及信仰，但現在接受此訓練，加上案主是明確的基督徒身分，所以會大膽的把很多靈性帶進諮商，看會帶來什麼幫助。	經過訓練從事靈性諮商變勇敢大膽嘗試	變勇敢大膽嘗試	提升融入靈性的諮商之勝任感跟效能感

六、研究的可信實性

根據 Denzin 與 Lincoln (2005) 對於質性研究可信實性 (trustworthiness) 包括四個層面：可信賴性 (credibility)、可轉換性 (transferability)、可靠性 (dependability) 與可確定性 (confirmability) (Lincoln, 1995)，以下說明本研究所採取的品質把關措施。

(一) 可信賴性

研究團隊長期投入在心理與靈性的研究，與研究參與者有長時間的接觸，在督導團體進行期間，透過非參與觀察者的角色了解現場實際進行情況、研究團隊在資料分析過程的討論與辯證、研究結果提供給每位研究參與者檢證等方式達到可信賴性。

(二) 可轉換性

為使受督者的經驗可有效轉換成文字敘述，研究團隊透過厚實描述、詳實記錄研究與資料分析過程，引用訪談文本如實呈現在研究結果中。

(三) 可靠性

為取得可靠的資料與獲致可靠的分析結果，研究者在進行個別訪談與焦點團體訪談時同時錄音，於事後轉謄為逐字稿，並核對錄音檔與逐字稿之間的正確性；在資料分析過程，研究團隊分別對每份逐字稿各自進行資料分析，再聚集相互檢視資料分析的結果，針對不一致的分析結果相互討論至有共識為止。

(四) 可確定性

研究團隊一方面省思可能有的盲點及偏誤，另一方面在研究撰寫完成後由研究參與者檢證、透過書面方式與研究參與者進行研究結果之確認與澄清。絕大多數成員皆表示同意研究者的分析與結果撰寫，極少數提出文字與語意修改，研究者也已根據這些意見做出修改。

七、研究倫理

同意參加本研究的受督者，先簽署參加研究同意書，之後獲得接案機構簽署同意書，同意受督者在督導團體中提案，並同意受督者在諮商中可適時帶入靈性／基督信仰的觀點與案主討論並作出處遇。在受督者與個案進入諮商關係之前，先由研究者提供來談者知後同意書，取得案主同意可在諮商中適時把靈性與宗教信仰納入討論、並且同意諮商師可使用靈性／信仰的介入方法。但是個案如果覺得不自在，則可拒絕這樣的討論及介入方法。案主同意在研究期間接受六次個別諮商，研究期間結束，由諮商者與案主共同決定是否還要繼續諮商，或是由諮商者轉介到其他合適機構。

研究結果

本研究結果合併個別訪談與焦點團體訪談的資料分析，共出現十一個主題，包括：增加靈性觀點與靈性處遇能力、增加諮商觀點與諮商處遇能力、發展靈性與諮商整合觀點與處遇模式、增加對敏感或特定議題處理的知能、敏覺個人靈性對融入靈性的諮商之重要性、提升融入靈性的諮商之勝任感與效能感、基督徒諮商員的角色定位、使用融入靈性的諮商之時機與情境、肯定融入靈性的諮商之效能、對融入靈性的諮商之困惑／挑戰、以及督導團體的特性，分述如下：

一、增加靈性觀點與靈性處遇能力：包括擴充靈性觀點、增加靈性評估能力、增加以靈性角度概念化案主問題的能力、增加靈性問話技巧、增加靈性處遇方法、覺察使用的靈性處遇方法等。

(一) 擴充靈性觀點

有些成員表示透過督導團體，從原先只從心理的角度來看案主的問題，增加了從靈性觀點的理解，例如成員 T 說：

我覺得好像從罪的角度在切入的過程當中，就好像不太一樣，我講的是說，似乎真的有一個比較清楚的架構，當我們去看所謂的從靈性的角度去看罪，然後看這個父神給我們這個角度的時候，的確會有不同的切入點。(G2-T002)

(二) 增加靈性評估能力

有些成員提到他們會使用靈性評估的方法了解案主的靈性狀態，例如成員 M 說：

對我來講比較具體的大概是那個靈性的評估，…，我覺得上次○老師給的那個，就是我們在做個案討論是有一個簡單的評估表，…，對我來講是一個馬上很快了解他的靈性狀態大概是什麼，這個東西對他所談的問題有沒有什麼之間的關連，就可以更適時地提一些比較關鍵的問題，而不是很泛泛的花很多時間，這個是對我來講最具體的。(G1-M014)

(三) 增加以靈性角度概念化案主問題的能力

有些成員提到他們增加從靈性的角度來概念化案主的問題，例如成員 O 說：

對案主問題的概念化，我會用我個人的學派，比如說我比較 prefer 是 Satir 的話，我會從他的渴望跟自我那邊去看，如果 Satir 的自我它是指，自我的部分也包括靈性跟自我價值，所以回到這個初衷，個案怎麼看他自己，所以他自我理解，其實也是跟靈性有關，這是幫助我去做一個個案概念化來講，是有一些的方向啦…，所以概念化這個部分對我來講，比較有明顯的一個幫助跟方向。(G2-O007)

(四) 增加靈性問話技巧

有成員學習到如何提問以更多了解案主的靈性，例如成員 T 說：

我覺得這些方法，像剛剛老師提到說他會問，你怎麼知道你接近上帝？像這樣的話對我來講也是非常寶貴的學習，或者是說也看到，呃…我的確變得更懂得用這些東西，…，這樣做的確是可以帶著我的個案看到更多靈性的成長或因素在這當中。(T013)

(五) 增加靈性處遇方法

一些成員提到他們學習到協助案主體會神的愛、增加與神的愛連結、鼓勵案主和神對話、使用讀經、禱告、閱讀屬靈書籍等、或是使用空椅法、內在醫治、心理劇中的上帝景等，作為靈性處遇的方法。例如成員 M 說：

在這裡學到的一些，拓展的一些方式跟一些，讓他去在那個不明白當中，他可以去跟神有個對話，事實上這個對話就是禱告，就是平常我們說的禱告啊，但是透過一個很具體的方式的時候，他開始就跟上帝有一個連結、有一個對話，甚至有一個抗議，有一個質問，我覺得那個都好，他開始與上帝有連結，我覺得這就是一個很具體拓展我靈性作法或一些經驗的方式。(G1-M003)

(六) 覺察使用的靈性處遇方法

有成員在督導討論過程中覺察到自己過去其實已經自然的融入靈性處遇在諮商過程中，透過督導對自己在靈性處遇方法的使用上有更多覺察，成員 N 說：

在做靈性處遇這部分，從我以前一直做到現在都沒有一些太多的名詞去勾勒它，所以參加這個靈性的督導，我就覺得說我反而常常要很努力的回想我剛才到底做了些什麼…，所以我覺得對我自己的靈性處遇，這個督導團體是有幫助的。(G1-N031)

二、增加諮商觀點與諮商處遇能力：包括擴充諮商的觀點、增加諮商介入處理技術、增加諮商員覺察自身的反應如何影響諮商。

(一) 擴充諮商的觀點

有成員表示擴充了諮商的觀點，例如更清楚個案的人際互動受到性別角色的影響，成員 M 說：

就是督導那一次講到男女的角色定位跟期待等等，我覺得這個是真的可以繼續談的部分，我覺得這個個案她不自覺的，因為她對男女的角色認定，影響到她跟孩子、跟丈夫的關係，從父親來的這個觀念，然後媽媽、女性的這個角色跟風評，我覺得這個部分是滿全面性的影響

她的，甚至可能不自覺地主導的這個部分，造成今天這個狀況，然後跟她兒子之間的互動，所以我會覺得這個不錯，這是一個很好的角度可以再繼續往下談的部分。(M033)

(二) 增加諮商介入處理技術

有成員提到他們的學習在於諮商技術的使用，例如成員 O 說：

第三個就是一個專業的部分，就專業的諮商，…對我來講是一個介入的技巧，那問話的、探索性問話的一種經驗，然後一個就是深層同理的這個經驗的學習。(O009-010)

成員 N 說：

我在諮商當中那種立即性的使用度或者那個，沒有那麼高，也許我以後可以更多在這方面發展。(N063)

(三) 增加諮商員覺察自身的反應如何影響諮商

透過督導團體的提醒，有成員對於他們自身的反應如何影響諮商有更多的覺察，例如成員 H 提到：

另外叫我不急(笑)，…，我自己本來就覺得，因為我本來就是一個容易緊張的人，所以當我自己在問我自己說，為什麼我感覺焦慮的個案我好像比較急，處理的比較不好，我自己就在想跟我自己一定有關係。(H066)

三、發展靈性與諮商整合觀點與處遇方式

有成員在接觸課程之前就長期在做整合；也有成員在接受督導後才增加了整合的觀點；有成員覺得仍在混亂中，無法整合；也有成員在接觸課程後，經歷從混亂到逐漸能夠做整合，而發展出自己的融入靈性的諮商方式。例如成員 T 說：

我覺得整體的經驗就是好像先有一段混亂期，然後透過再有一些整合的部分。那補充就是說最近的案子的確是，因為在操作，所以就更看到那個實際面該怎麼如何。(G1-T008)

我在做個案的時候，事實上就開始能夠用比較統整的諮商架構或靈性諮商架構進去個案當中，不然這個之前都很混亂。(G1-T026)

四、增加對敏感或特定議題處理的知能

不同成員提到了督導團體增加他們在諮商中處理特定議題或是與信仰有關的敏感議題的能力，包括性議題、寬恕與正義、權威議題、對神憤怒或抗拒的案主、與靈性疏離的案主、失落議題、家庭議題、依附與分化議題、內在受傷小孩、自殺議題、自戀、性別角色議題等。例如成員 O 提到在成長經驗中，基督徒是避諱去談「性議題」的，而在督導後發現雖然談「性」對諮商員是挑戰，但是仍需要幫助案主可以談這議題，他說：

對所謂的性的議題，因為性的議題在信仰上來說，常常，或者說我從小接觸基督教的過程當中，性的議題…某種程度我所接收，始終都不是一個，嗯，可以台面上去討論。所以當我們在碰觸性的議題的時候，因為我會、可能會被過去的框架或信念，去謂之不好的，去怎麼樣怎麼樣，所以這個東西會是提醒，它不見得是阻礙，但它可能是一個挑戰，怎麼樣跟基督徒去談性而不讓他們覺得很不可談。(O024-025)

五、敏覺個人靈性對融入靈性的諮商之重要性：包括受督者看重自己的靈性經驗、敏覺和神的關係好有助於從事融入靈性的諮商、在諮商中經歷神同在。

(一) 看重靈性經驗

有些成員提到他們更意識到要重視自己的靈性，會幫助自己對靈性議題更敏感、也在諮商中可以經歷上帝，例如成員 T 說：

其實在這過程當中，靈的部分我可能剛剛沒有提到的就是自己需要好像預備自己，也被聖靈摸著的程度，在跟個案一起工作的時候才會覺得說，跟父子靈一起工作，所以諮商的關係當中，我覺得事實上是一起經歷上帝，那個歷程我是覺得滿重要，那也就是說我覺得這樣的學習會幫助自己，其實對靈性的議題會更敏，應該是說更看重自己的靈性。(T001)

(二) 敏覺和神的關係好有助於從事融入靈性的諮商

有成員敏覺到若自己與神有好的關係，在諮商中將更能自然的融入靈性，例如成員 O 說：

這次督導對自我靈性覺察有促進的部分在於：我需要跟神有更好的連結，才能夠自然地在諮商過程中將靈性拋出來。(O032)

(三) 在諮商中經歷神同在

有成員提到他們會在諮商中看見神的慈愛、經歷神的同在、等候神的啓示。例如成員 N 說：

我常常在諮商裡面，很多的東西也同樣看見神的慈愛，或神的一個智慧在裡頭。(N012)

成員 A 說：

我會為我的個案禱告，或者說我會在工作裡面等候聖靈給我的啓示。(A-1008)

六、提升融入靈性的諮商之勝任感跟效能感

透過督導討論的過程，一些成員表示增加了從事融入靈性的諮商的自信心、效能感、變得較大膽嘗試、認識到在諮商中與案主談論信仰是合宜的；但也有成員表示對從事融入靈性的諮商覺得信心不足，或感覺因更多看見自己的不足而信心下降。

(一) 增加自信心與效能感

例如成員 O 提到：

我的勝任感與效能感原本是 3-4 分，經過會談、督導、夥伴回饋後，現在有 7-8 分。這 4 分的差距主要在於我學習到更敏銳去檢視個案的靈性狀況，包括當個案談自己跟神的關係時，有更多敏感度，以及面對困惑時我可以如何澄清。另外我學習到如何檢視個案跟內在自我的關係，然後去評估或澄清他跟他自己的關係、他跟神的關係。(O052-054)

(二) 變勇敢大膽嘗試

例如成員 Q 說：

我覺得一個是說因為我們這個是靈性諮商的訓練，就是說以往沒有經過這個訓練的時候，也許我就是做純心理諮商，或是偶爾碰到一點點信仰的東西就碰，但我沒有一個那麼大的意圖要把這個東西放在我的諮商裡頭。可是當這個個案來，他又是這麼明確的身份的時候，又加上我有這個訓練之後，我覺得對我來講，就是好像把這個東西就大膽的放進去，看看這個在諮商裡面可以帶來什麼樣的一些幫助。(Q015)

(三) 諮商中談論靈性是合宜的

有成員先前對於諮商中談論靈性覺得不應該、不合適，經過督導討論，知道這樣的諮商做法是合宜的。例如成員 A 這樣說：

我慢慢經由這個過程我就比較「除罪化」，我會覺得說其實這個介入是有很多的…作法這樣子，就聽聽好像我也沒有犯什麼骯髒的錯誤(笑)，就是覺得說還好，還是在倫理的…結構和容許的狀況之下，我覺得就是有肯、有被肯定。(A-1012)

成員 I 也表達：

我這樣子做是可以的，對。因為那時候在要提（個案報告）之前，是有小小的一點，會有一些的…嗯…算是什麼，會想說我這樣子做是不是合宜？會有這樣子的一個疑慮啦！（I064-065）

（四）不足感、缺乏信心、效能感降低、變小心

然而，亦有成員在實作與督導討論中發現自己對融入靈性的諮商工作是陌生的，而效能感降低，例如成員 Y 說：

我自己的效能感我覺得是降低的（笑），那個降低是因為、因為不是那麼熟悉。（Y005）

成員 R 也說：

我真的可能沒有信心覺得那我可以怎麼工作，在靈性方面的問題我可能怎麼操作下去，怎麼處理這樣子的問題。（R046）

七、基督徒諮商員的角色定位

有些受督者認為自己就是諮商師，但也有受督者表達融入靈性的諮商工作讓他們看見自己身兼基督徒與諮商師兩種角色，一方面關心案主的靈性成長，甚至在想何時是合適的時機傳福音給案主，另一方面關心案主的心理成長，兼具靈性與諮商兩種角色。這兩種角色對有些成員可以作區隔，隨案主對靈性的接納度自由轉換，但也有成員感覺到這兩者間的衝突，但是會因為在其他成員身上也看到有這兩種角色的掙扎而感到較為安心。例如成員 E 說：

因為諮商關係就是有一個短時間啦，可是做為教牧諮商或一個牧者的，看的比較長期，可是我就把這兩個（個案）放走，我會覺得…（大家笑），唉呀，我到現在我都還掛念著，我只為他解決他當前問題，還真的是解決，他很好，他現在也過的很好，可是他就也沒有信主。（G1-E022）

成員 M 則說：

我反而覺得我很樂觀，我的意思是說你至少在這段人生的一個困境當中，扮演了一個很正向、支持，然後無條件的愛他跟接納他一個像神的形象的角色，這可能讓他一輩子都會記得這件事情，然後他永遠記得說，曾經有個基督徒他是這麼的愛我、關心我，也就是我覺得那個是聖靈在他身上的工作，已經做得非常的好，在你們的角色跟工作當中，已經見證了神，為神作見證。（G1-M012）

八、使用融入靈性的諮商之時機與情境

根據成員表達他們使用融入靈性的諮商之時機與情境，發現有些與諮商員因素有關，有些與案主因素有關、也有與機構的特性有關。

（一）諮商員部份

包括諮商員在諮商中遇到瓶頸或與諮商員使用的取向有關，有些諮商員的工作取向偏較多心理諮商，案主靈性的議題隨諮商進展而加入；也有成員表示會視他自己對靈性議題討論的開放性而定。例如成員 N 說：

我反而很多時候，即便是一個靈性的議題，即便是一個同樣信仰的基督徒，我知道我的方式都寧可先從心理學入手，直到很多的、各方面的機會成熟的時候，才把神的話合適的帶進去。（G1-N040）

(二) 案主的部份

能不能為案主的靈性層面工作，成員表示視案主有無信仰背景、對信仰與靈性的投入及開放程度、與神的關係、與教會的關係、與案主帶入的議題、案主的議題與靈性的相關性而異。例如成員 B 說：

看到她今天的需要是在，因為她一直在變嘛，所以其實…所以我在想她要達到的這個（指靈性）不太多，還有她的那個迫切性，跟她需要的迫切性，如果達不到那個迫切性的話，其實她要依從妳的這個（指探討靈性議題）…應該很難。(B035)

(三) 機構的特性

有些成員表示在基督教機構與案主談信仰是有正當性的。例如成員 Y 說：

那個時候案主來的時候，我都會跟他們講這裡是基督教的機構，那我是基督徒，所以我會覺得那可以、可以怎麼說，是可以有一個政治性正確啦，或者是一個庇蓋。(Y017)

九、肯定融入靈性的諮商之效能

有些成員從實務工作中肯定融入靈性的諮商是有功效的，有神的工作介入在其中，甚至更超越了心理的工作，當案主把自己與教會資源連結起來時，有成員覺得就超過了自己單獨為案主服務的力量，人與諮商專業都有極限，但此時卻往往是神的工作的開始。成員 Q 這樣說：

因為先前受過這個訓練嘛，所以就，那這個人他又是一個有這個信仰的人的時候，那我在除了心理層面的介入之外，我就大量的使用了靈性議題的介入這樣子。那我也看到就是這一個人，在信仰介入的這個層面上面，他有很大的啟發，那我覺得這個就是如果我沒有接受這個訓練，和我接受這個訓練，對這個個案的影響，我覺得是滿不同的一種影響的層面，那我就是看到我這樣的方式對他的一些幫助。(G1-Q008)

十、對融入靈性的諮商提出困惑與面臨的挑戰

成員們提到的困惑與挑戰包括動搖了對諮商專業的信心、擔心融入靈性的諮商是否合乎倫理、感受靈性與諮商取向之間的矛盾等。

(一) 動搖對諮商專業的信心

有成員因為看見了聖靈在案主身上有效的工作而懷疑諮商的效果、以及自己身為諮商員在諮商中的功效及接受長期訓練的價值，例如成員 A 說：

也會有另外一種掙扎是覺得說，如果都靠靈性的工作，那我這麼多人性的、專業技術上的努力到底算什麼，而且這邊也會覺得說雖然我我跟神的關係，但是很多時候真的是覺得那個是神的，從神而來的幫助，所以好像就是對自己的那個功夫，很多的不肯定。(A-1017)

(二) 擔心是否合乎倫理

仍有成員擔心靈性介入不被一般諮商人員了解與接受、會被認為是不合倫理的，例如成員 H 說：

如果有人要你寫操作什麼的時候，我就只寫心理的部分，靈性部分我就不大寫，就變成是，呃…這個東西是，如果不是做靈性諮商或不懂這個的人，會以為你在裡面搞什麼鬼東西。(H041)

成員 A 說：

但是感受上其實都是掙扎，因為一直有一個焦慮就是會覺得說這是不是不符合倫理標準的考量…(A-1008)

(三) 靈性與諮商取向間的矛盾

例如成員 E 說她在諮商中要順從神當下的引領還是自己對個案問題的概念化之間是有矛盾的，她說：

概念化這個吼，…，對我來講因為做這個祈禱文主要是跟著這個聖神、聖靈在走，其實是我比較要放下來我原先的概念，那可是還是要有概念化，所以這個部分上面，我就儘量事後，事後，對，因為到底是不是，是開放的就是說，其實是不要帶著一個概念化是比較好，可是還是難免，還是有概念化，比較是對這個概念化有一點矛盾的是在這裡。(G2-E006)

十一、知覺督導團體的特性：大多數成員都感受到正面的氣氛、正面的督導行為、正面的督導團體功能；但也有少數有負面的感受，對督導團體感覺有不足。

(一) 正面的團體氣氛

許多成員感受到督導團體的氣氛是溫暖開放、輕鬆愉快、投入、尊重、信任、坦誠的。例如成員 J 說：

我覺得大家很坦誠，這個是最重要的，我們可以在一起分享。(J052)

成員 O 說：

這個部分對我來講是蠻棒的，其實是滿正面的，所以我不會感覺到特別的壓力，反而是很多的是一種，有點像海綿一直在吸收的感覺。(G2-O003)

(二) 正面的督導行為

成員對督導給予正面的評價，他們認為督導肯定、保護、幫忙受督者、提供正向回饋與建議、催化團體的討論。例如成員 Q 說：

很會保護被督導的人，她很朝很正向的角度來 empower 我們這樣子。(Q025)

成員 I 說：

我提出來的問題，她有去針對這個問題再設法要幫助我，這個是不錯的。(I014)

(三) 正面的督導團體功能

成員認為交談有收穫、督導團體帶出多元聲音的討論、討論有不同的角度、不同觀點有助於釐清問題、彼此激盪刺激、獲得鼓勵與信心、有同儕支持不孤單、可以向他人學習、擴充視野、幫助整合自己的靈性與諮商。例如成員 B 說：

我覺得就是大家的討論，那個討論的部分是很豐富，因為大家的角度真的都不同，這裡是高手雲集，我是聽就好，我覺得那個討論是很成功的，也激發大家不同的觀點，因為真的是每一個人背景不一樣，看問題的評估點或者看重點也都不同。(G1-B023)

(四) 負面的團體氣氛與感受

有的成員感受到團體討論有焦慮、壓力、威脅感、對學習感到不踏實，例如成員 X 說：

我們都很焦慮就是好像要靈性更多一點這樣。(X013)

成員 Q 說：

就是會覺得說，這好像呈現了我這個這裡不足、那裡不足，就是會有一種蠻有威脅的那種感覺。(Q021)

(五) 督導團體討論不足

有成員反應自己需要選擇、過濾督導團體提供的意見對自己是否合適、與督導有不同的意見、認為督導團體的意見可以更偏向靈性與整合、討論時間有限、實際接案量不足導致經驗有限、討論不夠深入、討論沒有幫助、運用上有困難。例如成員 B 說：

我覺得就是好像沒有辦法說真的好像，喔，有一套什麼所謂的做靈性諮商或什麼，所以對我這樣子在靈性諮商的經驗比較…我覺得自己是很缺少的狀況下，其實就是聽一些吸收一些，所以說有符合到我往後做靈性諮商好像…說實在的有幫助，但是有限哪。(G2-B001)

討論

根據研究結果，分為以下七個部份逐一討論之：一、透過督導團體受督者增加處理靈性議題的諮商能力與諮商效能感，二、受督者覺察自身靈性對融入靈性的諮商工作的重要性，三、從事融入靈性的諮商之倫理，四、基督徒諮商員的自我角色定位，五、實施融入靈性的諮商之時機與情境，六、肯定融入靈性的諮商效果，但也有對融入靈性的諮商的困惑，七、督導團體的特性。

一、透過督導團體受督者增加處理靈性議題的諮商能力與諮商效能感

Aten 與 Hernandez (2004) 根據 IDM 加上靈性的視框，提出在督導中幫助受督者具備處理靈性／宗教議題的能力。以 Aten 與 Hernandez 提出的八個能力範疇來看，本研究受督者在經過督導團體之後，在多方面的範疇上能力都有增加。這些範疇包括：(1) 介入技巧的能力：在介入處理的部份受督者學習相當多，會明確的說出他們學習到的靈性與諮商處遇方法，例如受督者增加了協助案主與神互動、發展關係、與神對話的能力，也增加了與案主禱告、內在醫治、使用有靈性觀點的問話，這可能與介入技巧是具體可操作的有關。(2) 衡鑑與評估的能力：成員最多提到的是了解與評估案主與神的關係，以及為案主帶來的資源。(3) 受督者評估自我如何影響案主，指的是受督者了解在面對案主的議題時，受督者本身的反應可能會產生影響，例如在本研究中有成員表示督導幫助她覺察自己的急、焦慮對於接案的影響。(4) 發展個人的理論取向：僅有少數受督者提到如何將靈性與他原本熟悉的諮商模式結合，也有牧靈諮商工作者提到將諮商的方法與他原本工作時帶有的靈性觀結合，但是大多數受督者並沒有提到這方面的收穫，可能原因是多數受督者還在將靈性融入到諮商工作的初期，還無法很清楚的說明自己所整合出來的觀點或理論。(5) 問題概念化能力：有些受督者在問題概念化的能力上有收穫，增加他們對於理解案主心理及靈性議題的能力。(6) 發展治療計畫以達到治療目標的能力：從本研究的受督者反應中可見目標與處遇相當多都集中在促進與神的關係及互動方面，顯示出這是本研究基督徒諮商師的重要目標—協助案主靈性發展，並且隱含著案主的靈性得以成長，與上帝重建或有更好的關係，將會有助於處理或改善案主所遇到的困難。(7) 增加專業倫理能力：在本研究中呈現出幾種不同的現象，有些受督者覺得在諮商中使用靈性處遇方法是不被諮商界所認可、不合乎倫理的；有些受督者在諮商中原本不敢使用靈性處遇方法，但是在經過督導團體之後，開始較為肯定這樣的作法在倫理上是合宜的；但也有成員意識到因為接觸了融入靈性的諮商，愈發感覺到自己的認識有限，而在使用靈性處遇時變得更小心謹慎，或是懷疑如何使用靈性介入才合乎倫理。整體而言，從受督者在以上多方面範疇的收穫看來，可以肯定此督導團體是有功效的。

本研究結果也顯示多位受督者接受融入靈性的諮商學習與督導團體之後，對於從事融入靈性的諮商工作的效能感、自信心有提升，他們覺得自己變得較有能力可以做、較有方向感而不會被自己的不足綁住、對觀察和評估案主和神的關係變得更敏感。但是也有些受督者經過督導討論與學習之後，自信心與效能感下降，看見自己在靈性介入方法上的不熟悉，甚至懷疑自己信仰的基礎不夠深厚。對於少數效能感下降的成員，可能的原因與成員已接受過完整的諮商訓練，諮商的實務經驗豐富，反差出他們在靈性諮商上的不熟悉與不熟練、在將靈性融入諮商的訓練還不紮實、以及尚未有能力將靈性與諮商做較好的整合有關。

二、受督者覺察自身靈性對融入靈性的諮商工作的重要性

本研究受督者經過督導之後，增加了對個人靈性發展與融入靈性的諮商專業之間關連的敏感度。受督者反省到要重視自己的靈性經驗，並看到個人的靈性提升會有助於融入靈性的諮商工作的進展；看重靈性的受督者在融入靈性的諮商工作中會經歷神並與神的愛同在。當督導與受督者

都是基督徒時，Campbell（2007）指出在督導與治療關係中獨特的部份是神的同在（God's presence），在與神的關係中尋求神的指引。本研究受督者表達他們更多意識到自己與神關係的重要，也連帶關係到他們在從事融入靈性的諮商時感覺到神的同在、看見神在案主身上的工作。在本研究督導團體進行時，雖然沒有明顯的使用靈性處遇方法（例如讀經、禱告、分享神的話）來促進受督者對神同在的覺知，但是督導團體的討論仍然促進了受督者靈性的敏覺與成長。

三、從事融入靈性的諮商之倫理

相關的諮商或心理人員倫理條款（台灣輔導與諮商學會，2001；American Counseling Association [ACA], 2005; APA, 1992, 1993）都指出諮商師要尊重案主宗教或靈性的信念與價值、宗教或靈性背景的差異，諮商師也需要接受相關知能訓練，以能夠具敏感度且合宜的在治療中與案主探討宗教與靈性的議題。

Gubi（2007）研究發現在諮商中使用禱告的諮商員，在督導中無法自由的探討在諮商中使用的禱告，其原因與害怕被誤解、被評價、失去尊重與信任、怕被認為做錯事、被譴責有關。本研究發現一些受督者也有類似反應，雖然這些反應不是發生在督導情境，而是發生在與非基督徒諮商員一起討論個案時，會害怕自己使用的靈性處遇被同儕視為不合宜、不合倫理、或使用怪力亂神。這樣的情況可能與目前在台灣的諮商界，諮商員與案主探討靈性議題、使用靈性介入方法，仍然會被視為諮商員失去中立立場、是不合倫理有關。要減少這樣的情況，一方面在諮商員教育課程中，需要去呼籲融入靈性的諮商對服務重視宗教／靈性之案主的重要性，在教育課程中強化諮商員靈性處遇的能力，改變在諮商中不應與案主探索、處理靈性議題這樣的信念，並且強化從事融入靈性的諮商的倫理教育。

再者，在督導情境中，對於使用靈性介入處理的諮商員，他們需要一個開放與接納的督導者（無論督導者是否與受督者有相同信仰），使受督者能自由的在督導中探討與分享自己的靈性處遇，而不是對他們的靈性介入工作感到質疑。在本研究中，團體督導對於受督者提出靈性議題與討論靈性介入方法都是開放與歡迎的，受督者也帶著需要熟練融入靈性的諮商的期待來參加督導團體，因此一些受督者在有督導團體的支持下，對於從事融入靈性的諮商覺得更大膽、更有信心、覺得是合乎倫理的。

四、基督徒諮商員的自我角色定位

如同 Campbell（2007）所指，在基督徒的督導與治療關係中獨特的部份是神的同在，本研究受督者看待自己的角色時也持有雙重的身分，一方面他們視自己是諮商師，協助案主處理心理或情緒的困擾；另一方面他們也關心案主的靈性成長，視案主為神所託付給諮商員的神的寶貴受造，要透過諮商員的愛把神的愛傳遞給案主，也把案主帶到神的面前，甚至對非基督徒案主，也考慮要在適當的時候帶領案主認識基督。有些受督者融合這兩個角色於一身，視案主的需要與接受度來轉換；也有的受督者覺得把這兩種角色放在自己身上是有矛盾與衝突的，對於這樣的衝突，比較多見到是在受督者為諮商心理人員的身上，對於受督者是教牧輔導人員，可能因為在原有的教牧輔導訓練中已經定位自己有同時關心案主靈性也處理案主情緒困擾的雙重角色，因此感覺到的衝突就沒有心理諮商人員高。

基督徒視傳福音為信徒的大使命（聖經，馬太福音 28 章 19-20 節），許多基督徒諮商師都會想透過諮商把福音傳給心靈有需要的案主，但是這麼做所引發的諮商人員倫理議題是值得再深入討論的。諮商倫理規範諮商員不可以強加自己的價值信念（含宗教／靈性）於案主身上（ACA, 2005），那麼對有心靈需要的案主（特別是基督徒案主），在他們同意的情況下，諮商師向案主表露自己的信仰或是分享福音是合乎倫理的嗎？諮商師會不會利用了案主在心靈脆弱的情況下，使用諮商師具權威與權力的地位影響了案主？作為基督徒諮商師，受到基督徒的使命感與對信仰的認同，

可以在案主同意的情況下影響案主的信仰與價值信念，或影響諮商的目標嗎？基督徒諮商師要成爲一個怎樣的諮商師呢？Newman、Gary 與 Fuqua (1996) 提到兩種倫理—命令的倫理 (mandatory ethics) 與抱負的倫理 (aspirational ethics)，前者指的是由諮商學會制定的倫理，用來規範諮商人員在實務工作中去應用與遵守，但是這只是遵守外在的規範守則，是被動的反應；後者指的是諮商者透過自身對價值信念與良知的反思，主動的擔負起倫理判斷的責任，也可稱爲德性的倫理 (virtue ethics)。Newman 等人指出諮商人員不應該只停留在被動的遵守命令的倫理，而需要提高到抱負的倫理層次，去主動思考倫理的精神、並且統整自己的價值觀，以做出倫理的判斷與行動。對於本研究的成員，一方面他們從諮商倫理中獲得支持把靈性納入在諮商中討論是合宜的，但是另一方面他們對自我角色的困惑需要透過個人內在的自省爲自己的倫理困境找到出路。

五、實施融入靈性的諮商之時機與情境

本研究受督者提到對實施融入靈性的諮商之時機與情境包括三方面：諮商員、案主、機構。在諮商員方面，包括在諮商中遇到瓶頸，或與其使用的取向有關，有些諮商員的工作取向偏較多心理諮商，案主靈性的議題再隨諮商進展而加入、也有受督者表示與諮商員對靈性議題的開放性而定。在案主方面，受督者認爲能不能爲案主的靈性層面工作，視案主有無信仰背景、對信仰與靈性的投入及開放程度、與神的關係、與教會的關係、案主帶入的議題、案主議題與靈性的相關性而異。機構特性方面，成員表示在基督教機構與案主談信仰是有正當性的。Eck (2002) 提到在諮商中使用靈性處遇，需要考量臨床的脈絡，臨床的脈絡指的是在治療層面對案主、對治療師、對治療情境的合宜性。從案主的考量層面，使用靈性介入前，治療師需要對案主進行評估，這樣的靈性介入對於案主是會有幫助的，符合案主宗教靈性信念與價值；在使用靈性介入時，治療師也要對案主的靈性背景、治療師實施靈性處遇的能力、以及對實施融入靈性的諮商的場所有所評估，實施的場所需要與實施融入靈性的諮商的理念相符合，如果在非基督教機構實施融入基督教靈性的諮商則需要小心評估使用的合宜性。這些提議與本研究受督者表達從事融入靈性的諮商之時機與情境有諸多相同之處。

六、肯定融入靈性的諮商效果，但也有對融入靈性的諮商的困惑

有些成員從實務工作中肯定融入靈性的諮商是有功效的、有神的工作介入在其中，甚至更超越了心理的工作，當案主把自己與教會資源連結起來時，有成員覺得就超過了自己單獨爲案主服務的力量。但是也有受督者提到對從事融入靈性的諮商的困惑，包括動搖了對諮商專業的信心、擔心融入靈性的諮商是否合乎倫理、感受靈性與諮商取向之間的矛盾等。

從過去累積的融入靈性的諮商效果研究可看見：融入靈性的諮商確實有效，甚至有些研究發現融入靈性的諮商效果大於心理諮商 (Miller, 2003; Sperry, 2001; Wade, Worthington, & Vogel, 2007)。研究也指出，明確瞭解案主的宗教觀點可以有效影響治療結果；對於宗教信仰投入的案主，諮商者採用靈性的介入方法，案主對諮商者會感到更親近、對來談問題有較大的進展；而諮商者忽略案主的宗教信念，可能降低治療效果，並且增加案主提早離開治療 (Miller, 2003; Propst, 1988; Smith & Richards, 2005)。Worthington 與 Sandage (2002) 採用後設分析探討九篇比較融入基督教靈性觀點的介入處理與行爲治療取向的介入處理的相關研究，發現融入靈性的介入處理比未融入靈性的行爲治療取向介入處理得到較好的治療效果。

這些文獻與本研究受督者的實務經驗有相合之處，都支持融入靈性的諮商是有效果的，但是值得進一步探討的是融入靈性的諮商效果會讓本研究一些受督者動搖了對諮商的信心，好像靈性與諮商有些衝突及對立之處，這樣的對立有可能來自於基督徒諮商員對於「以人爲中心」或是「以神爲中心」的矛盾，例如一位受督者提到自己對案主的問題概念化可能會攔阻聖靈的工作、也有受督者提到當靈性介入產生效果時她無法分辨究竟爲何會有效、自己在其中具有的功能是什麼？

這是聖靈的工作？還是人爲的工作？Pargament 等人（1988）提出「人與神合作」的概念，認為人在面對問題解決時不是被動的參與者，而是與神共同主動的解決問題，基督徒諮商者可以視自己在諮商中是與神共同合作協助案主，案主的進展是諮商者與神相互合作所產生的，諮商者不是被動的參與，也不是單獨自己在主導諮商情境。

七、督導團體的特性

在督導團體的進行方式上，本研究採用個案呈現取向（case presentation approach）的團體督導模式。此模式主要是由受督者輪流在每次團體督導中提報個案，提報者需詳述個案的主訴問題及相關脈絡、受督者的個案概念化及形成此概念的依據、受督者的介入處遇計畫等，團體成員則提供不同觀點之概念化或介入策略，協助受督者發展更完整的個案概念及處遇計畫（Biggs, 1988; McAuliffe, 1992）。此種個案呈現取向的團體督導模式，鼓勵團體成員依據證據和邏輯做多元思考，對現有證據做開放性的全面考量，並對所有可能性保持覺察，受督者的認知複雜度在此討論過程中被提升，而能以更多元、整全的觀點取代原本的單一角度（Bernard & Goodyear, 1998; McAuliffe, 1992）。McAuliffe 以此模式對社區諮商師進行團體督導，結果指出此督導模式能有效提升實務工作者的認知層次發展，特別是其個案概念化的能力。在本研究中，多數受督者皆提到督導團體的多元討論為他們帶來幫助，不同的觀點有助於釐清問題、刺激思考，成員們提供的個案概念化觀點、繼續諮商的方向、處遇策略與方法等，都讓他們在接下去的諮商中可以與案主有更多的探討或嘗試。特別在本研究之成員中，同時包含了諮商／臨床心理師、教牧諮商員、靈修輔導員等不同專業背景者，在一般諮商能力與融入靈性的諮商能力上各有所長，其視框與思維邏輯亦有所差異，為團體討論帶來更豐富的聲音及相互補的對話。

然而，亦有受督者表示，督導團體提供的意見需要選擇、過濾，未必合適於案主或受督者；或認為討論不夠深入、幫助有限；或認為督導團體提供的方向太多，反而引發其不知接下來要往哪走的焦慮感。究其原因，可能與督導團體時間不夠充裕、受督者背景差異、實務工作經驗和資歷不同有關。受督者必須在有限時間內做個案報告，難以詳述所有相關訊息，使得成員的回饋未必貼近案主的實際狀況；討論時間亦有限，可能造成方向寬廣但不夠深入的現象；而受督者的專業訓練背景、工作場域不盡相同，亦使得一些靈性介入策略的建議對受督者而言在運用上有其困難；或雖增加了新的觀點與個案概念化，但尚不知可以如何在諮商中做介入處理。欲改善上述狀況，首先，在時間不足的限制下，可提醒受督者在督導團體中更具主動性，掌握有限時間提出自己最需要幫助之處，讓討論更能聚焦並深入。McAuliffe（1992）指出，在個案呈現取向的團體督導模式中，提報個案者扮演了主動積極的角色，他們需說明呈現此個案的原因，並主動提出希望討論的問題，使團體成員在聆聽個案報告時能聚焦在特定議題上，並協助澄清受督者所需要的幫助。其次，團體成員因背景差異導致對督導團體之討論建議有接受或執行的困難，McAuliffe 也建議，在處遇計畫的討論階段，能幫助受督者從其個人理論取向發展處遇計畫，或在多元方法提供後鼓勵受督者從自己熟悉的部分做起，將對受督者有更具體、實際的助益。

結論與建議

本研究從受督者角度探討他們在參加融入靈性的諮商督導團體之後，所知覺到的督導經驗與收穫。研究結果肯定受督者從督導團體中增加了將靈性融入諮商工作的知能，包括：增加靈性觀點與靈性處遇能力、增加諮商觀點與諮商處遇能力、發展靈性與諮商整合觀點與處遇模式、增加對敏感或特定議題處理的知能、敏覺個人靈性對融入靈性的諮商之重要性、提升融入靈性的諮商之勝任感與效能感、肯定融入靈性的諮商之效能；此外，成員也提出反思基督徒諮商員的角色定

位、釐清使用融入靈性的諮商之時機與情境、對融入靈性諮商的困惑與面臨的挑戰，以及知覺的督導團體特性。

本督導團體幾乎都由有經驗的諮商師組成，在督導者正向與開放的引導下，受督者都能引發出多元的看法，促成彼此不同觀點的學習。此外，督導團體在進行時都會引發成員同時從心理與基督信仰的靈性角度來理解案主的問題及討論問題的介入處理，這是本督導團體的特色，因此本研究的結果也可能僅限於這樣性質的督導團體。

本研究的限制主要來自受督者的實務工作經驗不等，成員中有的為教牧或牧靈諮商背景，對於使用靈性處遇的方法（例如帶領案主禱告、讀經、分享經文等）較為熟悉，但對於如何增加諮商知能的需求高；而諮商心理背景的受督者，對於融入靈性的諮商處遇方法不熟悉，討論的焦點也往往放在這個部份。成員的背景不同，對團體的好處是增加討論的多元性與多方的刺激，但對於個人學習需要的滿足就各有不同。

其次，每位受督者接觸融入靈性的諮商之個案經驗有限，多數受督者大約總計接 2-3 名案主，有限的接案經驗可能會影響督導的深度；再加上每位成員在團體督導中只有機會接受一次督導，其他時間都是在參與別的受督者提報個案與討論，雖然也是一種觀察替代學習，但是與自己從提報個案中獲得收穫的深度亦有不同，這也是採用大團體督導方式的限制。

在本研究中宗教是指基督徒參與教會組織、儀式活動、信仰宗教教義；而靈性則是指基督徒與上帝之間的連結關係，重視的是個人的內在經驗，基督徒常會透過參加宗教儀式活動來提升靈性，因此宗教與靈性的區別就不明顯，因此本研究督導團體的討論，並未特別區分案主帶入的議題是靈性的或是宗教性的，而廣泛的以靈性議題通稱，但如果是非基督宗教信仰、或無特定宗教背景但是重視靈性經驗的案主，在宗教與靈性議題上則很可能會有不同。

根據研究結果，研究者對未來研究與督導實務提出以下建議。在研究方面：本研究是從受督者立場瞭解受督的經驗與收穫，但是沒有從督導者的立場瞭解督導的理念，督導者如何將靈性與諮商融合為一，督導者對於自己在團體督導中的角色認定等，未來的研究可從督導者出發，探討督導者如何從事融入靈性的諮商之督導。本研究包含教牧／牧靈諮商人員，也包含心理諮商人員，但是研究資料並未分開分析，未來可以將這兩種背景的受督者資料分開，進一步發現他們在受督收穫與受督經驗上的異同。未來的研究設計可將團體督導的形式更改為一對一的督導形式，將可以更仔細了解融入靈性之諮商督導如何進行，例如案主、受督者或甚至督導者的靈性與靈性議題如何被提出與被討論。在督導實務方面：由研究者提供的報告格式可增加靈性議題的評估、概念化、處遇等資料，將有助於受督者有系統的整理個案與靈性有關的資料；此外，以一對一的持續督導方式取代團體督導，受督者可以有機會與督導者發展出較長期的信任關係，對於受督者在實務工作中較個人性的議題有機會被探討，對案主的實務工作能力也有機會在一個較長時間的督導過程中被檢視與提升。

參考文獻

- 台灣輔導與諮商學會（2001）：**台灣輔導與諮商學會諮商專業倫理守則**。取自台灣輔導與諮商學會網站：http://www.guidance.org.tw/ethic_001.html，2012年8月25日。[Taiwan Guidance and Counseling Association. (2001). *Code of ethics*. Retrieved from http://www.guidance.org.tw/ethic_001.html.]
- 陳秉華、程玲玲、范嵐欣、莊雅婷（2013）：融入基督信仰的靈性諮商課程暨成果評估。**教育心理學報**，44（4），853-874。[Chen, P. H., Cheng, L. L., Fan, L. H., & Juang, Y. T. (2013). Teaching a course on integrating spirituality into counseling. *Bulletin of Educational Psychology*, 44(4), 853-874.]

- American Counseling Association. (2005). *Code of ethics*. Alexandria, VA: Author.
-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1992). Ethical principles of psychologists and code of conduct. *American Psychologist, 47*(12), 1597-1611.
-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1993). Guidelines for providers of psychological services to ethnic, linguistic, and culturally diverse populations. *American Psychologist, 48*(1), 45-48.
- Aten, J. D., Boyer, M. C., & Tucker, B. T. (2007). Christian integration in clinical supervision: A conceptual framework. *Journal of Psychology and Christianity, 26*, 313-320.
- Aten, J. D., & Hernandez, B. C. (2004). Addressing religion in clinical supervision: A model. *Psychotherapy: Theory, Research, Practice, Training, 41*, 152-160.
- Berkel, L. A., Constantine, M. G., & Olsen, E. A. (2007). Supervisor multicultural competence: Addressing religious and spiritual issues with counseling students in supervision. *The Clinical Supervisor, 26*, 3-15.
- Bernard, J. M. (1997). The discrimination model. In C. E. Watkins, Jr. (ed.), *Handbook of psychotherapy supervision* (pp. 310-327). New York, NY: Wiley.
- Bernard, J. M., & Goodyear, R. (1998). *Fundamentals of clinical supervision*. Needham Heights, MA: Allyn & Bacon.
- Bernard, J. M., & Goodyear, R. (2008). *Fundamentals of clinical supervision* (4th ed.). Boston, MA: Person Education.
- Biggs, A. D. (1988). The case presentation approach in clinical supervision. *Counselor Education and Supervision, 27*(3), 240-248.
- Bishop, D. R., Avila-Juarbe, E., & Thumme, B. (2003). Recognizing spirituality as an important factor in counselor education. *Counseling and Values, 48*, 34-46.
- Braun, V., & Clarke, V. (2006). Using thematic analysis in psychology. *Qualitative Research in Psychology, 3*, 77-101.
- Brawer, P. A., Handal, P. J., Fabricatore, A. N., Roberts, F., & Wajda-Johnston, V. A. (2002). *Professional Psychology: Research and Practice, 33*, 203-206.
- Bufford, R. (2007). Philosophical foundations for clinical supervision within a Christian worldview. *Journal of Psychology and Christianity, 26*, 293-297.
- Butman, R. E., & Kruse, S. J. (2007). On creating a healthy supervisory environment: A Christian relational and developmental perspective. *Journal of Psychology and Christianity, 26*, 307-312.
- Campbell, C. D. (2007). Integrating Christianity across the supervisory process. *Journal of Psychology and Christianity, 26*, 321-327.

- Cashwell, C. S., & Young, J. S. (2004). Spirituality in counselor training: A content analysis of syllabi from introductory spirituality courses. *Counseling and Values, 48*, 96-109.
- Council for Accreditation of Counseling and Related Educational Programs. (2001). *CACREP accreditation manual*. Alexandria, VA: Author.
- Curtis, R. C., & Glass, J. S. (2002). Spirituality and counseling class: A teaching model. *Counseling and Values, 47*, 3-12.
- Denzin, N. K., & Lincoln, Y. S. (2005). *Sage handbook of qualitative research*. Thousand Oaks, CA: Sage.
- Eck, B. E. (2002). An exploration of the therapeutic use of spiritual disciplines in clinical practice. *Journal of Psychology and Christianity, 21*(3), 266-280.
- Falender, C. A., & Shafranske, E. P. (2004). *Clinical supervision: What to do and how to do it*. Belmont, CA: Brooks.
- Fowler, J. W. (1981). *Stages of faith: The psychology of human development and the quest for meaning*. San Francisco, CA: Harper Collins.
- Fukuyama, M. A., & Sevig, T. D. (1997). Spiritual issues in counseling: A new course. *Counselor Education and Supervision, 36*, 233-244.
- Gingrich, F., & Worthington, E. L. (2007). Supervision and the integration of faith into clinical practice: Research considerations. *Journal of Psychology and Christianity, 26*, 342-355.
- Gubi, P. M. (2007). Exploring the supervision experience of some mainstream counselors who integrate prayer in counseling. *Counseling and Psychotherapy Research, 7*(2), 114-121.
- Hage, S. M. (2006). A closer look at the role of spirituality in psychology training program. *Professional Psychology: Research and Practice, 37*, 303-310.
- Ingersoll, R. E. (1997). Teaching a course on counseling and spirituality. *Counselor Education and Supervision, 36*, 224-233.
- Jones, J. W. (2007). Training supervisors to integrate psychology and Christianity. *Journal of Psychology and Christianity, 26*, 336-341.
- Kohlberg, L. (1981). *Essays on moral development: Vol. 1. The philosophy of moral development*. San Francisco, CA: Harper & Row.
- Leseho, J. (2007). Spirituality in counselor education: A new course. *British Journal of Guidance and Counseling, 35*, 441-454.
- Lincoln, Y. S. (1995). Emerging criteria for qualitative and interpretive research. *Qualitative Inquiry, 3*, 275-289.

- McAuliffe, G. J. (1992). A case presentation approach to group supervision for community college counselors. *Counselor Education and Supervision, 31*(3), 163-174.
- Miller, G. (2003). *Incorporating spirituality in counseling and psychotherapy: Theory and technique*. Hoboken, NJ: John Wiley & Sons.
- Miller, M. M., & Ivey, D. (2006). Spirituality, gender, and supervisory style in supervision. *Contemporary Family Therapy, 28*, 323-337.
- Newman, J. L., Gary, E. A., & Fuqua, D. R. (1996). Beyond ethical decision making. *Consulting Psychology Journal: Practice and Research, 48*, 230-236.
- O'Connor, M. (2004). A course in spiritual dimensions of counseling: Continuing the discussion. *Counseling and Values, 48*, 224-240.
- Pargament, K. I., Kennell, J., Hathaway, W., Grevengoed, N., Newman, J., & Jones, W. (1988). Religion and the problem-solving process: Three styles of coping. *Journal for the Scientific Study of Religion, 27*, 90-104.
- Parker, S. (2009). Faith development theory as a context for supervision of spiritual and religious issues. *Counselor Education and Supervision, 49*, 39-53.
- Pate, R. H., Jr., & Hall, M. P. (2005). One approach to a counseling and spiritual course. *Counseling and Values, 49*, 155-160.
- Polanski, P. (2003). Spirituality in supervision. *Counseling and Values, 47*, 131-141.
- Propst, L. R. (1988). *Psychotherapy in a religious framework: Spirituality in the emotional healing*. New York, NY: Human Sciences Press.
- Ripley, J. S., Jackson, L. D., Tatum, R. L., & Davis, E. B. (2007). A development model of supervisee religious and spiritual development. *Journal of Psychology and Christianity, 26*, 298-306.
- Russell, S. R., & Yarhouse, M. A. (2006). Training in religion/spirituality within APA-accredited psychology predoctoral internship. *Professional Psychology: Research and Practice, 37*, 430-436.
- Schafer, R. M., Handal, P. J., Brawer, P. A., & Ubinger, M. (2011). Training and education in religion/spirituality within APA-accredited clinical psychology programs - 8 years later. *Journal of Religion and Health, 50*, 232-239.
- Smith, T. B., & Richards, P. S. (2005). The integration of spiritual and religious issues in racial-cultural psychology and counseling. In R. T. Carter (ed.), *Handbook of racial-cultural psychology and counseling: Theory and research* (Vol. 1, pp. 227-230). New York, NY: Wiley.
- Sperry, L. (2001). *Spirituality in clinical practice: Incorporating the spiritual dimension in psychotherapy and counseling*. Philadelphia, PA: Brunner-Routledge.

- Stoltenberg, C. D., & Delworth, U. (1987). *Supervising counselors and therapists: A development approach*. San Francisco, CA: Jossey-Bass.
- Tan, S-Y. (2007). Using spiritual disciplines in clinical supervision. *Journal of Psychology and Christianity, 26*, 328-355.
- Tobin, G. A., & Begley, C. M. (2003). Methodological rigour within a qualitative framework. *Journal of Advanced Nursing, 48*, 388-396.
- Vaismoradi, M., Turunen, H., & Bondas, T. (2013). Content analysis and thematic analysis: Implications for conducting a qualitative descriptive study. *Nursing and Health Sciences, 15*, 398-405.
- Wade, N. G., Worthington, E. L., Jr., & Vogel, D. L. (2007). Effectiveness of religious tailored interventions in Christian therapy. *Psychotherapy Research, 17*, 91-105.
- Worthington, E. L., Jr., & Sandage, S. (2002). Religion and spirituality. *Psychotherapy, 38*, 473-478.

收 稿 日 期：2013 年 05 月 20 日
一稿修訂日期：2013 年 12 月 13 日
二稿修訂日期：2013 年 12 月 31 日
接受刊登日期：2013 年 12 月 31 日

Bulletin of Educational Psychology, 2014, 46(1), 93-115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Taipei, Taiwan, R.O.C.

Supervisees' Perceptions of the Effectiveness of a Christian-based Spiritually Integrated Counseling Supervision Group

Ping-Hwa Chen

Lan-Hsin Fan

Lin-Lin Cheng

Department of Educational Psychology and Counseling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Department of Social Work
National Taipei University

Spirituality has been increasingly recognized as an important aspect of client diversity in counseling and psychotherapy. However, little attention has been given to spirituality in counseling supervision in the literature. The purpose of this study is to investigate the perceived effectiveness of a Christian-based spiritually integrated counseling supervision group. An experienced Christian counseling psychologist served as the supervisor and fifteen Christian counselors participated as supervisees. Three-hour group supervision sessions were held one or two times per month for six months. During each group session, one or two supervisees presented their cases, followed by group discussions. Individual semi-structured interviews and focus groups were conducted after the group supervision sessions to investigate supervisees' perceptions of the effectiveness of the group supervision. Individual interviews and focus groups were recorded, transcribed verbatim, and analyzed using thematic analysis. Eleven themes emerged from the data. Supervisees reported (1) enhanced spiritual perspectives and spiritual intervention competence, (2) enhanced counseling perspectives and counseling intervention competence, (3) clearer viewpoints for integrating spirituality into counseling, (4) enhanced sensitivities to clients' specific spiritual issues, (5) stronger awareness of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ir own spirituality and counseling work, (6) feelings of competence and effectiveness as spiritually integrated counselors, (7) concerns about the role of spiritually integrated counselors, (8) using spiritually integrated counseling in certain situations and contexts, (9) affirmation of the effectiveness of spiritual interventions, (10) experiencing challenges and confusion as a spiritually integrated counselor, and (11) perceptions of the characteristics of the supervision group. The authors discuss the findings of this study, and offer suggestions for research and practice.

KEY WORDS: Christian-based spiritually integrated counseling, group supervision

